

# 优化环境出实招 振兴发展添动力

——聚焦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解读新闻发布会

写在前面:

1月28日是春节假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省委、省政府召开了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加快项目建设大会。会上下发了《吉林省高效便利政务环境、公平公正法治环境、利企惠企市场环境、保障有力要素环境4个建设工程实施方案》,介绍了优化营商环境“四个工程”相关情况,释放出优化营商环境“四个工程”相关情况,释放出优化营商环境“四个工程”相关情况,释放出优化营商环境“四个工程”相关情况。

1月29日,省政府新闻办召开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解读新闻发布会。会上,省发展改革委、省司法厅、省市场监管厅、省政数局相关负责人结合各部门工作职责,分别解读了4个实施方案中优化营商环境的具体政策举措,并回答记者提问。



新闻发布会现场。本报记者 徐慕旗 摄

## 着力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硬实力”

——省司法厅有关负责人解读《吉林省公平公正法治环境建设工程实施方案》

本报记者 李抑楠

法治是营商环境建设的基本指向、活力指数和核心指标。

日前,省司法厅副厅长张磊在解读《吉林省公平公正法治环境建设工程实施方案》时表示,该方案围绕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的制度保障体系、着力形成包容审慎的行政执法体系、持续优化权威高效的公正司法体系和积极打造共享共建的法律服务体系等4个方面,细化了23项重点任务。

紧盯“重商亲商”强化制度建设,坚持把“重商亲商”作为加强制度建设的主基调。在立法程序上,推进“开门立法”,积极征询市场主体意见建议,切实保障市场主体的民主有效参与;在立法项目上,围绕市场主体反映强烈的堵点痛点,选准小切口,综合运用“立法

废释”,完善出台一批地方性法规、规章;在构建制度保障体系上,统筹推进基础制度、运行制度和保障制度建设,旗帜鲜明地向全社会传递“重商亲商”的坚定立场和强烈信号。

紧盯“护商扶商”提升执法水平,切实使公平公正成为市场主体最直接、最真实的体验和感受。深入开展违法行为整治行动,坚决整治多头执法、重复执法、逐利执法、机械执法、过度执法、钓鱼执法和涉企乱罚款、乱收费、乱摊派问题,加大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力度,全面实施“首违不罚清单”制度;建立和完善行政机关守信践诺机制,降低行政应诉败诉率;深入开展行政执法“宜企行动”,用行政权力的“减法”,换取市场活力的“乘法”。

紧盯“惠商富商”加大司法保障,把公平

公正法治环境建设成效体现在让市场主体“看得见”“得实惠”上。依法推进公共政策兑现,建立政府合同协议、行政承诺“全生命周期”监管体系,及时纠正行政机关涉企行政违法行为;依法规范不当市场竞争和市场干预行为,着力强化反垄断,破除地方保护和区域壁垒;依法维护市场主体权益,慎用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和羁押性措施;依法打通知识产权保护管理链条,实施商事案件审判质效提升工程,完善常态化破产审判府院联动机制,推动经济发展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紧盯“留商安商”抓实法律服务,把提供有温度、个性化的法律服务作为打造“拴心留人”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聚焦企业反映突出问题,不断创新服务方式,优化服务流

## 解难题 渡难关 复元气 增活力

——省市场监管厅有关负责人解读《吉林省利企惠企市场环境建设工程实施方案》

本报记者 徐慕旗

“当前,市场主体面临的困难较多,亟需采取超常规举措,全面营造利企惠企的市场环境,帮助市场主体解难题、渡难关、复元气、增活力。我们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会同有关部门共同起草了《吉林省利企惠企市场环境建设工程实施方案》,旨在破解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的痛点、堵点问题,营造公平健康、充满活力的市场环境。”省市场监管厅副厅长王淑英说道。

据介绍,方案聚焦市场主体当前“急难愁盼”问题,从转变政府职能、提供更加优质的公共服务角度,将市场环境细分为准入准营环境、竞争环境、创新环境、发展环境、信用环境和监管环境,提出38项重点任务,力争实现“两降”(市场主体经营成本

和融资成本明显降低)“两不”(市场监管领域“非必要不检查”“非必须不处罚”)“两升”(市场主体质量和数量有效提升)目标,为加快吉林全面振兴提供有力保障。

聚焦建设统一开放的市场准入准营环境,深化企业开办“网上办、一日办、免费办”,统一全省市场主体登记文书规范和审核标准,深化“证照分离”“证照一码通”改革,探索新业态个体工商户“集群注册”,减少外贸企业经营限制,让市场准入准营环境更加公开、透明、可预期。

努力建设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强化公平竞争制度保障,在准入许可、经营运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等方面对各类市场主体一视同仁。开展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

制竞争专项执法行动,依法查处平台企业“二选一”、刷单炒信、大数据杀熟、强制搭售等违法行为,引导市场主体有序竞争。

积极建设充满活力的市场创新环境。建设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争创新能源汽车等领域检验检测技术创新中心,开展吉林省质量奖评选表彰,创建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发挥吉林省、长春市两个国家级保护中心作用,推动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最大限度激发市场创新活力。

围绕建设低成本廉的市场发展环境,开展“一照多址”改革,简化分支机构登记手续;实行药品、医疗器械注册“零收费”;会同有关部门共同清理规范政府和行业

协会商会收费,降低金融、物流服务费用,规范水、电、气、热等市政公用服务价外收费,实现报装容量160千瓦以下小微企业用电报装“零成本”。查处金融机构转嫁成本、强制搭售产品行为,配合有关部门加大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力度,不断降低市场主体经营成本和融资成本。

针对建设诚实守信的市场信用环境,配合有关部门健全政务守信践诺机制,开展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行动,杜绝“新官不理旧账”等行为。实施“信用助企”行动,提供信用培育、信用承诺、守信合规、失信警示、信用修复金融服务,市场主体轻微差错过于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在建设市场监管环境方面做到“无事不扰”。深化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探索金融科技、网上直播和短视频营销等领域“沙盒监管”、触发式监管。严格规范执法行为,制定执法工作指引和标准化检查表单,避免“一刀切”“运动式”执法。健全免罚清单制度,开展合规改革试点,杜绝过度执法、任性执法,做到“非必要不检查”“非必须不处罚”。

增强操作性。提出建立健全统筹协调机制、跟踪反馈机制和评估评价机制,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有关部门共同参与,负责政策落地、评估、储备、协调解决重大事项等。开展专项督导,建立反馈机制,听取各类市场主体意见建议,对政策落实情况评估并动态调整。

另外,为推动政策落实,将着重从完善保障机制、做好统筹协调、坚持跟踪督导三方面入手。发挥省发展改革委统筹协调作用,建立健全统筹协调、跟踪反馈和评估评价3个机制,形成完整的工作闭环,做到工作部署、检查督导、反馈评价各环节有序推进。将要素保障各项要求与省服务企业月、服务企业大调研、项目踏查、营商环境检查等大项活动结合起来,形成整体合力。同时,实时跟踪政策落实情况,对市场主体的诉求和发现的“点位”问题,及时推动有关部门研究解决,切实提高市场主体满意度、获得感。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抓好方案的贯彻落实,在要素保障上,听取市场主体的意见建议,为市场主体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全力提高服务保障水平。”高巍说。

## 持续推动政府职能转变 提升政务服务能力水平

省政数局有关负责人解读《吉林省高效便利政务环境建设工程实施方案》

本报记者 李抑楠

政务环境是营商环境之首,是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畅通国民经济循环、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支撑,是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

日前,为进一步优化提升全省营商环境,省委、省政府提出实施四大营商环境建设工程,将“高效便利政务环境建设工程”放在首位,持续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全面提升全省政务服务能力水平,加快建设高效便利的一流政务环境,为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条件。

“《吉林省高效便利政务环境建设工程实施方案》的主要思路是以建设高效便利政务环境为总体目标,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聚焦市场主体关切,持续规范政务服务行为,推进全链条优化审批、全过程公正监管、全周期提升服务。”省政数局副局长王永琦表示,为了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省政数局对标先进省份做法,结合我省实际,在力所能及的基础上自加压力,提出了年度任务目标和落实措施。

据介绍,该方案共有4个方面21项具体落实举措。包括围绕政务服务事项、政务服务中心和服务水平,进一步加快标准化建设,安排3项举措;围绕提高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安排了“一件事一次办”主题集成服务、“多税合一”“多测合一”、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等重点领域专项改革,部署10项举措;围绕提升网上政务服务能力,加快信息化基础支撑建设,安排5项举措;强化政务服务事中事后监督,提出3项举措,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在方案中,提出了“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主题集成服务”。对此,王永琦介绍,“一件事一次办”是将多个部门相关联的“单事项”整合为企业和群众视角的“一件事”,实行“一次告知、一表申报、一窗受理、一网办理”,让企业和群众“一次办全、一次办好”。

据了解,我省积极稳妥推进“一件事一次办”工作,在完成13个国家基础清单任务的基础上,又拓展了44个主题“一件事”,分别在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和“吉事办”网上政务服务大厅上线运行。今年,省政数局将牵头组织各地各部门,通过优化业务流程、打通业务系统、强化数据共享,推动更多关联性强、办事需求量大、跨部门、跨层级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件事一次办”。年底前,推动我省“一件事一次办”系统建设达到全国先进水平。

政务环境是首要工程,基于“全口径”提升政务服务能力,提出了“变审批为服务”的改革举措。2021年,在充分试点的基础上,我省实施了行政执法智能备案管理改革,全面推行“执法报备、手机亮证、扫码迎检、事后评价”行政检查执法监督管理模式,得到国务院办公厅的肯定,并作为典型案例在全国推广。

王永琦说:“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和系统功能,今年年底前,力争实现应纳入改革的行政检查部门、检查事项、检查人员‘全覆盖’。”

## 办实事 解难事 做好事

——省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解读《吉林省保障有力要素环境建设工程实施方案》

本报记者 邱国强

“围绕保障有力要素环境建设,我们牵头起草《吉林省保障有力要素环境建设工程实施方案》,在8个方面提出100条政策举措。”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高巍介绍,政策举措中,包括土地、用能、人才和用工、税费等7个要素和全流程项目服务。

优化土地要素保障方式,提出统筹保障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支持不同产业用地类型按程序合理转换等9条措施;

稳定电力要素供给,提出完善稳增长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用电优先保障清单、开辟办电“绿色通道”等6条措施;

提高劳动力保障水平,提出全面推行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告知承诺制、落实“一企一人”包保帮扶机制等10条措施;

拓宽资金供给渠道,提出加大信贷支持力度、继续举办“金融助振兴—吉林行动”等16条措施;

增强技术要素保障能力,提出实施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提升计划、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行动等16条措施;

推进数字化助企赋能,提出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建设肉牛大数据良种繁育体系等15条措施;

加大减税降费支持力度,提出继续执行“六税两费”减免政策、实施增值税优惠政策等10条措施;

完善项目全流程服务保障机制,提出支持重点产业项目建设、落实省政府重点项目专班推进制度等18条措施。

“100条政策举措涉及省自然资源厅、省能源局、省人社厅、省科技厅等27个中省直单位。”高巍表示方案涉及单位多,涵盖面广,亮点频现。

突出实用性。中省直有关部门结合2022年服务企业大调研《为企业办实事清单》,研究各类市场主体要素保障政策诉求。提出的100条政策举措,通过政策供给、市场化配置,有效解决市场主体要素保障的瓶颈问题。

扩大覆盖面。提出7个要素保障,包括土地、用能、人才和用工、资金、技术、数据、税费。将数据作为新型要素放在要素保障体系中,适应了数字化时代要求。同时,完善项目全流程服务保障机制,满足市场主体项目